

合約安排

概覽

中國的外商投資活動主要受相關中國法規規管。就外商投資而言，相關中國法規將產業分為三大類，即「鼓勵類」、「限制類」及「禁止類」。未列入相關中國法規的產業通常被視為屬於第四類「允許類」。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監管概覽—有關外商投資的法規」。

下表載列七牛信息、七牛深圳及北京空山的主要業務(根據相關中國法規，屬外商投資禁止類業務(「**相關業務**」))及相應的商業界別：

中國公司	相關業務簡介	相關 中國法規下 的商業界別	相關業務 所需許可證	相關 中國法規 下的類別
七牛信息	雲服務，包括雲計算、存儲及分發	互聯網數據中心業務、 互聯網接入業務、國內 互聯網虛擬專用網 業務及內容分發網絡 業務	增值稅許可證(業務類 型及覆蓋範圍：互聯 網數據中心服務、互 聯網接入服務、國內 互聯網協議虛擬專用 網絡服務及內容分發 網絡服務)	禁止類
七牛深圳	雲服務，包括雲計算及分發	內容分發網絡業務及互 聯網數據中心業務	增值稅許可證(業務類 型及覆蓋範圍：內容 分發網絡服務及互聯 網數據中心服務)	禁止類
北京空山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 日期，尚未實際 開展任何實質業 務，擬開展互聯 網數據中心相關 的雲服務	互聯網數據中心業務	增值稅許可證(業務類 型及覆蓋範圍：互聯 網數據中心服務) (「IDC許可證」)	禁止類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北京空山已取得IDC許可證以開展相關業務，且我們的董事確認其將僅從事負面清單項下「禁止類」業務類別項下的相關業務。預計北京空山短期內不會開始任何實質性業務運營。

合約安排

我們僅有一家香港附屬公司，即七牛香港，而七牛香港並不符合《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及《內地與澳門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統稱為「CEPA」）有關規定中對香港增值電信服務供應商的所有要求，亦不具有申請香港工業貿易署頒發的香港增值電信服務供應商所需的實際經驗，而其為享有CEPA項下優惠待遇的先決條件。因此，我們不符合CEPA豁免增值電信服務50%股權的條件。誠如以上所示，由於我們目前經營所在的行業的某些領域中的外商投資受到現行中國法律及法規的外商投資禁止，我們確定我們直接或間接通過股本所有權持有合併聯屬實體並不可行。反而，我們決定，依照中國受外商投資禁止規限的行業的一般慣例，我們會根據合約安排通過上海空山持有合併聯屬實體的權益並獲得合併聯屬實體的有效控制權。

我們於2023年5月11日及2024年6月21日通過上海空山與合併聯屬實體及登記股東訂立合約安排，據此，上海空山已取得合併聯屬實體的財務及營運政策的有效控制權，並已有權享有合併聯屬實體各自的業務衍生的所有經濟利益。

董事認為合約安排專門基於以下理由而設：

1. 根據負面清單，在中國加入世貿組織時承諾開放的電信業務範圍內，外國投資者不得持有經營該等增值電信業務（電子商務、國內多方通信、存儲轉發類及呼叫中心除外）的企業50%以上的股權。互聯網數據中心業務、互聯網接入業務、國內互聯網虛擬專用網業務和內容分發網絡業務等不屬於中國加入世貿組織承諾向外商投資開放的增值電信業務，一般不允許外商投資，但根據《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或《內地與澳門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在中國香港或澳門註冊成立的合資格電信服務企業的若干獲准投資除外。
2. 2023年5月30日，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諮詢了中國工業和信息化部（「**增值電信經營業務諮詢**」），中國工業和信息化部確認(i)合約安排並未受到現行法律及法規的禁止；及(ii)外國投資者不得直接及間接持有經營相關業務的任何企業的股權。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表示，中國工業和信息化部負責審批外商投資企業的增值電信許可證，因此為回答有關諮詢的主管機構。

合約安排

董事認為，合約安排屬公平合理，原因如下：(i)合約安排由上海空山、北京空山、七牛信息、七牛深圳及登記股東及彼等的配偶之間自由磋商及訂立；(ii)通過與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之一上海空山訂立獨家業務合作協議(定義見下文)，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各自將享有我們所提供更為完善的經濟及技術支持，並於[編纂]後擁有更好的市場聲譽；及(iii)若干其他公司採用類似的安排來達到相同目的。

倘我們的相關業務不再被禁止進行外商投資或中國相關政府部門向由本公司設立的中外合資經營企業或獨資外國投資實體授予增值電信許可證及／或有關我們的相關業務的其他必要許可證，我們將於許可範圍內全部或部分解除及終止合約安排，並直接持有相關中國法律法規允許的最大所有權權益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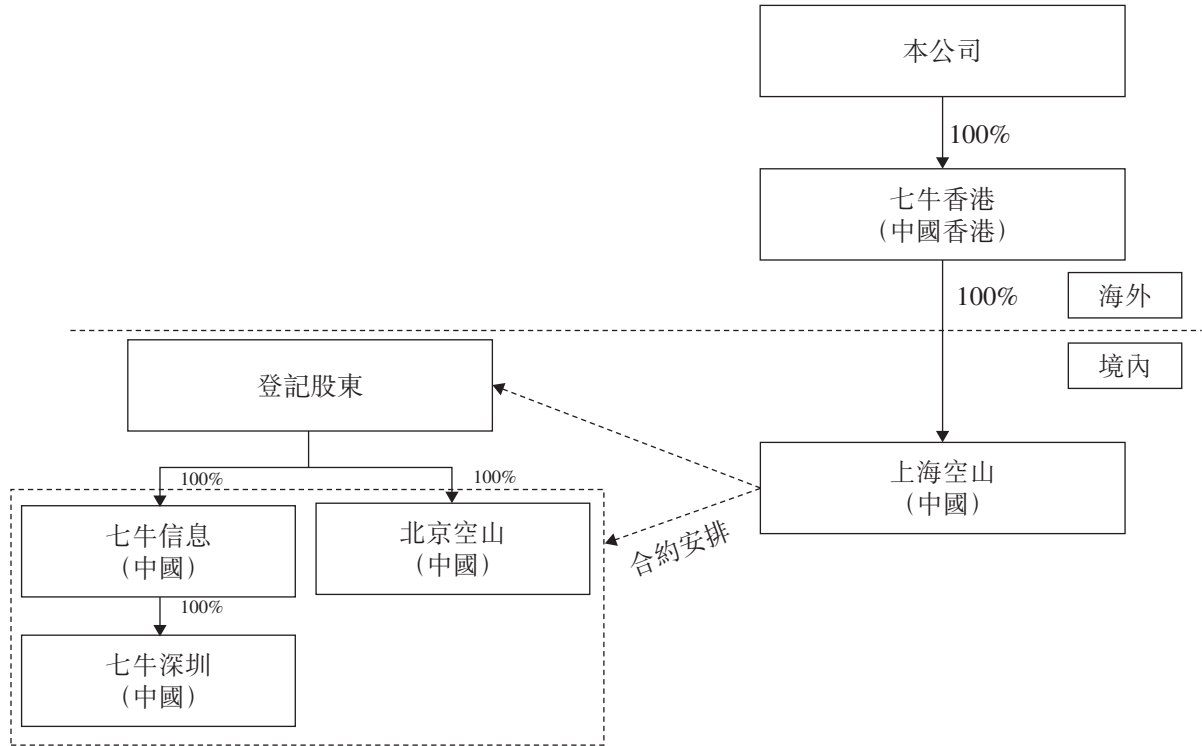
有關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適用於相關業務的許可及批准規定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監管概覽—與增值電信業務有關的法規」。

此外，於我們的日常業務過程中，我們通過合併聯屬實體七牛信息進行少數股權投資，以持有多家中國公司(「少數股權投資公司」)的非控股權益，而該等公司通常為我們業務的上下游行業參與者，提供與我們有較強相關性及協同效應的產品、服務及／或資源。由於若干少數股權投資公司之協議或組織章程細則所訂明的轉讓限制(「轉讓限制」)，七牛信息實際上難以向本集團其他附屬公司轉讓其於各少數股權投資公司之權益。中國法律顧問認為，由於轉讓限制，七牛信息於向任何第三方轉讓其任何權益前，須取得相關少數股權投資公司之實際控制人或其他股東之書面同意。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要求相關少數股權投資公司之實際控制人／其他股東批准將七牛信息持有之權益轉讓予上海空山，而未能取得批准。因此，少數股權投資公司的股份繼續由七牛信息持有。我們承諾除有關業務外，於[編纂]後將不會從事新業務或對任何實體作出更多投資。由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少數股權投資公司的營收佔本集團於各年度營收的百分比均低於2%，由此可見少數股權投資公司的被動及不重大性質，且實際上我們並未合併或控制該等少數股權投資公司，加上上述原因，我們的董事認為少數股權投資公司對本集團而言微不足道，且合約安排屬狹義。我們預計相比本集團的總收入，近期各少數股權投資公司貢獻的收入百分比將保持穩定且不會超過5%。

合約安排

合約安排

以下簡化圖表列示合約安排所訂明的經濟利益由綜合聯屬實體流向本集團的過程：



附註：

- (1) 「→」表示股權中的法律及實益擁有權。
- (2) 「- ->」表示通過合約安排建立的合約關係。
- (3) 上海空山提供技術支持、諮詢服務及其他服務，以換取合併聯屬實體各自的服務費。詳情請參閱本節「合約安排重要條款概要—獨家業務合作協議」。
- (4) 登記股東向上海空山發出獨家購買權協議，以收購於合併聯屬實體的全部或部分股權及／或資產。詳情請參閱本節「合約安排重要條款概要—獨家購買權協議」。
- (5) 登記股東向上海空山授出優先抵押權益，抵押於合併聯屬實體的全部股權。詳情請參閱本節「合約安排重要條款概要—股權質押協議」。
- (6) 登記股東向上海空山發出授權委托書，以行使一切於合併聯屬實體的股東權利。詳情請參閱本節「合約安排重要條款概要—授權委托書」。
- (7) 許先生及呂先生(各自均為個人登記股東並有配偶)各自的配偶向上海空山發出承諾。詳情請參閱本節「合約安排重要條款概要—配偶同意函」。

合約安排

(8)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北京空山及七牛信息由以下登記股東持有以下百分比：

股東	概約持股百分比
許先生	73.5%
呂先生	26.5%
合計	<u>100.00%</u>

合約安排重要條款概要

獨家業務合作協議

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各自與上海空山於2023年5月11日及2024年6月21日訂立獨家業務合作協議(「獨家業務合作協議」)，據此，上海空山同意以換取服務費的方式向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提供技術支持、諮詢及其他服務，包括但不限於：

- 進行市場調查並提供市場推廣諮詢服務；
- 提供廣告經紀及代理服務；
- 提供內容檢索、查找及處理服務；
- 提供中短期市場開發及市場規劃服務；
- 提供管理諮詢服務和支持，協助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引進先進的管理理念和模式；
- 提供網站維護和網絡安全服務；
- 提供與業務相關的軟件和硬件開發和研究服務；
- 提供技術開發、技術諮詢、技術轉讓和技術推廣服務；
- 通過該等知識產權開展業務活動為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提供知識產權許可服務；
- 提供其他技術服務；
- 提供公共關係服務；

合約安排

- 提供代銷服務；
- 為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勞動用工提供諮詢服務和支持，包括但不限於組織實施行政人員、管理人員和其他人員的培訓和考核，協助建立完善的人力資源管理體系，實現良好的人力資源配置；
- 根據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各自的業務需要，提供相關的行政管理、內部審批監控和資產管理諮詢服務；及
- 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在中國法律允許的範圍內不時要求的其他相關服務。

受遵守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規限，獨家業務合作協議項下的服務費須包括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根據獨家業務合作協議的合併除稅前溢利總額(並無計算技術諮詢及服務費)的100%(經抵銷上一財政年度的任何累計虧絀(如有)及扣除必要營運成本、開支及稅項後)。儘管有上述規定，上海空山有權參考提供技術諮詢及服務、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各自的營運條件及發展需要等具體情況調整服務費的金額。服務費須每季度計算並支付。

上海空山須向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提供上述服務，這意味着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不僅同意接受上海空山提供的以上服務，各自亦同意在獨家業務合作協議期限內，未經上海空山的事先書面同意，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不得(1)直接或間接接受任何第三方提供且與獨家業務合作協議項下擬提供的服務相同或類似的服務；或(2)與其他實體、企業或任何第三方建立與獨家業務合作協議所促成者相似的合作關係。上海空山可以委任可能與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訂立若干協議的其他協議方，以向北京空山及七牛信息提供獨家業務合作協議項下的諮詢及/或服務。

獨家業務合作協議亦規定，於履行獨家業務合作協議期間，上海空山於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及其附屬公司(如有)開發或創建的任何及所有知識產權中擁有獨家專有權及利益。

合約安排

獨家業務合作協議須自簽署後生效，此後仍將一直不可撤銷，直至(i)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於獨家業務合作協議的期限內破產、清盤、終止或解散，於有關破產、清盤、終止或解散日期；(ii)在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股東持有的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各自的全部股權及／或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全部資產已合法轉讓至上海空山及／或上海空山根據登記股東、上海空山以及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簽署的獨家購買權協議指定的一名或多名人士後；(iii)上海空山或其全資附屬公司正式註冊為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唯一股東時，一旦上海空山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被允許直接持有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股權及上海空山及／或其附屬公司或分公司可合法從事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業務。儘管以上所述，上海空山有權通過向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發出30日的書面通知隨時終止獨家業務合作協議。然而，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無權單方面終止獨家業務合作協議。

獨家購買權協議

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各自與上海空山及登記股東於2023年5月11日及2024年6月21日訂立獨家購買權協議(「**獨家購買權協議**」)，據此，(i)上海空山(或其指定人士)獲授予可隨時及不時按中國適用法律法定允許的最低價格向登記股東購買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全部或任何部分股權的不可撤銷及獨家權利(「**股份購買權**」)，及(ii)上海空山(或其指定人士)獲授予隨時及不時按中國適用法律法定允許的最低價格向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購買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全部或任何部分資產的不可撤銷及獨家權利(「**資產購買權**」)，連同股份購買權，統稱「**獨家購買權**」。

合約安排

為行使獨家購買權，上海空山(或其指定人士)應發出書面通知(「通知」)，當中應載有行使獨家購買權的決定以及相關股權及／或資產的轉讓日期。行使股份購買權轉讓股權時，各登記股東應當簽署股東決議及／或出具同意放棄中國法律項下任何優先購買權的書面聲明和相關股東之間的協議，亦並簽署股份轉讓協議以及其他必要的協議和文件及採取一切必要的行動，以便通知中所載的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相關股權可在不附帶任何擔保權益的情況下，能夠有效地轉讓予上海空山(或其指定人士)並以其名義登記。行使資產購買權轉讓資產時，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各自簽署股東決議，各登記股東在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相關內部審批程序中應投票贊成本次資產轉讓，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應簽署資產轉讓協議及其他必要的協議和文件並採取一切必要的行動，以便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各自在通知中所列的相關資產可有效地轉讓予上海空山(或其指定人士)並以其名義登記，而不附帶任何擔保權益。

一旦上海空山及／或其指定人士正式擁有已轉讓股權及／或資產，則上海空山或其指定人士須於七個營業日內將購買價款支付予登記股東及／或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指定的銀行賬戶。在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規限下，登記股東應退還購買價款的任何金額。

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登記股東(作為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股東，在股東授權下)個別及共同不可撤銷地承諾及保證(其中包括)：

- 未經上海空山事先書面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補充、更改或修訂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組織章程細則，或增加或削減其註冊資本，或以其他方式更改其註冊資本架構；
- 根據良好的商業準則及慣例保持本公司的有效存續、審慎有效地經營其業務及處理其事務；
- 未經上海空山事先書面同意，自簽署獨家購買權協議日期(一般業務過程中所規定者除外)起任何時候不得就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及其各自附屬公司的任何資產、業務或收入的合法或實益權益進行出售、轉讓、按揭或以其他方式處置，或允許對其設立任何其他擔保權益；

合約安排

- 除非中國法律規定，否則未經上海空山事先書面同意，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不得進行解散或清盤。在發生清盤後，登記股東不可撤銷地承諾，彼等將在相關時間免費或按中國法律允許的最低價格向上海空山或其指定人士全額支付其收取的任何餘下剩餘價值。倘該項付款為中國法律所禁止，登記股東承諾將資金委託予上海空山託管，並與上海空山合作簽訂託管協議或其他相關法律文件；
- 未經上海空山事先書面同意，不得產生、繼承、擔保或承擔任何債務，除非(1)法律債務在一般或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而非借款產生；或(2)該等債務已向上海空山披露並獲上海空山的書面同意；
- 一直在正常業務過程中經營全部業務，以保持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及其附屬公司的資產價值，且不得作出任何可能影響彼等營運情況及資產價值的行為／疏忽；
- 除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協議外，未經上海空山事先書面同意，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及其各自附屬公司不得訂立金額超過人民幣1百萬元的任何重大協議(包括但不限於將產生負債或導致重大不利影響的貸款、外部擔保、物業出售及其他協議)；
- 未經上海空山事先書面同意，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及其附屬公司不得向任何人士提供任何貸款、擔保或信貸；
- 應上海空山的要求，向上海空山提供有關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及其附屬公司的營運及財務狀況的一切資料；
- 倘適用，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各自須向上海空山批准的保險公司投購保險，投保的金額及類型應與經營類似業務及於相同領域擁有類似財產或資產的公司所投保的金額及類型一致；
- 未經上海空山事先書面同意，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及其各自附屬公司不得兼併任何實體或與任何實體合併或收購任何實體或投資任何實體；

合約安排

- 須立即知會上海空山發生或可能發生有關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或其各自附屬公司的資產、業務及收益的訴訟、仲裁或行政程序，並按照上海空山的合理要求採取一切必要措施，並僅在上海空山事先書面同意的情況下就有關程序達成和解；
- 須為維護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及／或其各自附屬公司對所有資產的所有權而簽立一切必要或適當文件，採取一切必要或適當行動及提出一切必要或適當控告或針對所有要求適當辯護提出必要及適當申索；
- 未經上海空山事先書面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向股東派發任何股息、紅利或任何資產。倘登記股東取得上述任何福利，彼須於三個工作日內知會上海空山並立即無償將相關福利轉讓至上海空山；及
- 應上海空山的要求，委任上海空山指定的任何人士為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董事及／或執行董事、總經理、首席財務官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

登記股東個別及共同不可撤銷地承諾及保證，彼等應(其中包括)：

- 與上海空山簽署股權質押協議的同時簽署獨家購買權協議，將彼等所持的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全部股權以優先質押的形式質押予上海空山並完成股權質押註冊程序；
- 未經上海空山事先書面同意，自簽署獨家購買權協議日期後的任何時間，不得出售、轉讓、按揭或以其他方式處置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任何合法或實益權益，或容許對其設立任何其他擔保權益，惟獨家購買權協議項下產生的擔保權益及按照股權質押協議對登記股東的股權設立的質押則除外；倘上海空山事先書面同意，且倘登記股東出售、轉讓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任何合法或實益權利及權益，則所收取的代價應悉數轉讓至上海空山(惟根據貸款協議首先用於償還貸款除外)；

合約安排

- 未經上海空山事先書面同意，保證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股東大會及促使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董事會或執行董事(董事會缺席的情況下)不得批准出售、轉讓、按揭或以其他方式處置登記股東所持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任何合法或實益權益，或容許對其設立任何擔保權益，惟批准獨家購買權協議項下產生的擔保權益及根據股權質押協議對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股權設立的質押則除外；
- 未經上海空山事先書面同意，保證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股東大會及促使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董事會或執行董事(董事會缺席的情況下)不得批准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兼併任何公司或與任何公司合併或收購任何公司或投資任何公司；
- 須立即知會上海空山發生或可能發生任何有關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股權的訴訟、仲裁或行政程序，並根據上海空山的合理要求採取一切必要措施，並僅在上海空山事先書面同意的情況下就有關程序達成和解；
- 保證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各自的股東大會及促使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董事會或執行董事(董事會缺席的情況下)投票贊成轉讓獨家購買權協議中訂明的已購買股權並應上海空山的要求採取任何其他行動；
- 簽立一切必要或適當文件，採取一切必要或適當行動並提出一切必要或適當控告，或對所有必要及適當申索進行辯護，以保持彼等於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股份擁有權；
- 應上海空山的隨時要求，無條件立即將彼等的股權及／或資產轉讓予上海空山或上海空山隨時指定的人士；
- 同意簽署一份令上海空山滿意的不可撤銷授權委托書，授權上海空山及／或指定人士行使作為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股東的所有權利；

合約安排

- 嚴格遵守獨家購買權協議的條文及登記股東、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及上海空山之間共同或個別訂立的任何其他協議，認真履行該等協議項下的責任，不得作出任何可能影響該等協議的有效性或可執行性的行為／疏忽。倘登記股東仍保留彼等於獨家購買權協議或獨家購買權協議的訂約方所簽署的股權質押協議或上海空山的授權委托書項下股權的任何權利，則登記股東不得行使有關權利(上海空山書面指示除外)。
- 根據上海空山的要求，委任上海空山指定的任何人士作為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董事及／或執行董事，並促進委任上海空山指定的任何人士為總經理、首席財務官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
- 倘登記股東從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取得任何溢利、股息、股利、清算款項及／或分派任何資產，彼等須於三個工作日內知會上海空山並立即無償將相關福利轉讓予上海空山或上海空山指定的任何方。

根據獨家購買權協議的條文，除非獨家購買權協議因登記股東所持的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任何股權及／或登記股東所持的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股權對應的資產已合法轉讓予上海空山及／或其指定人士而予以終止，否則將繼續生效。儘管上文所述，上海空山一直有權通過向登記股東及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提前三十(30)日發出書面通知隨時終止，且上海空山無需就單方面終止獨家購買權協議賠償任何違約債務。

股權質押協議

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各自與上海空山及登記股東於2023年5月11日及2024年6月21日訂立股權質押協議(「**股權質押協議**」)，據此，登記股東同意優先向上海空山質押彼等於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所有現時及未來相關股權，以保證上海空山因登記股東及／或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違約而遭受的所有直接、間接、後果性虧損及可預測利益損失，登記股東及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應按時全面履行合約安排，包括但不限於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向上海空山支付合約安排規定的諮詢及服務費(無論有關費用是否到期及因到期日、提早收款要求或其他原因而應予以支付)。

合約安排

股權質押協議項下的質押直至以下事項發生前仍有效：(1)合約安排到期或提前終止；(2)合約安排項下的所有服務費用均已支付，且登記股東、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及彼等的股東不再承擔合約安排項下的任何責任；及(3)根據獨家購買權協議的規定，在登記股東將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全部股權合法轉讓予上海空山及／或其指定的人士後。

一旦發生違約事件(定義見股權質押協議)及其持續期間及發出違約通知後，上海空山須有權根據任何適用的中國法律及股權質押協議作為被擔保方行使所有有關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與基於貨幣估值的股權(有關股權轉換為或轉換自拍賣或出售登記股東股權所得款項)一併優先支付。

授權委托書

各登記股東於2023年5月11日及2024年6月21日訂立授權委托書(「**授權委托書**」)，據此，各登記股東無條件及不可撤銷地委任上海空山或其指定人士(包括但不限於我們的董事以及彼等的繼承人及清盤人(取代我們的董事)，但不包括登記股東)作為彼等的獨家實際代理人，代表彼等行使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當時有效的組織章程細則所載彼等作為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股東擁有的所有權利，包括但不限於：

- 出席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股東大會，並代表彼等各自簽署相關股東大會記錄、決議或其他法律文件；
- 根據法律及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組織章程細則行使彼等各自享有的所有股東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東表決權、出售或轉讓、質押或處置彼等各自的全部或部分股權，決定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各自的增資、減持、合併、分立、股權轉讓等事項，決定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業務政策和投資計劃，決定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各自的財務預算和分配方案，決定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各自的任何資產處置，批准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年度預算或宣派股息，決定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解散和清算，任命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各自的清算組成員，批准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各自的清算方案和報告等；

合約安排

- 作為各登記股東的授權代表，指派及選舉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長、董事(或執行董事)、監事、總經理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
- 就公司註冊與相關市場監督管理部門簽署的文件、會議紀要及備案文件，保留簽署的文件(包括但不限於會議紀要及決議)，以及代表各登記股東簽署和行使與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股權相關的股東權利，以及向相關市場監督管理部門備案文件；
- 指在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破產的情況下登記股東行使表決權；及
- 其他適用的中國法律及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組織章程細則(及其修訂本)訂明的其他股東權利。

登記股東承諾，彼等將不會撤銷委任上海空山及其指定人士為彼等的實際代理人，且有關委任並無實際或潛在利益衝突。

授權委托書須自完成簽署後生效，只要各登記股東持有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股權，此後仍將一直生效。

配偶同意函

登記股東各自的配偶已簽署同意函(統稱「**配偶同意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其確認並同意，在任何情況下，各登記股東持有並將持有的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股權(連同其中任何其他權益)為登記股東的個人財產且並不屬於配偶共同持有公共財產的範圍內。登記股東可自行決定質押、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有關權益，無需取得配偶同意；(ii)彼無條件且不可撤銷地放棄根據任何司法權區的適用法律可能授予彼有關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股權的任何權利或權益，且彼承諾不申索有關權利或權益；(iii)在履行、修改或終止合約安排或簽立其他文件以替代合約安排項下的任何協議時，毋需經彼授權或同意；(iv)彼將簽立一切必要文件並採取一切必要行動以確保合約安排得以按時履行；(v)彼在任何時候將不會採取任何與配偶同意函及合約安排相抵觸的行動；及(vi)彼在任何情況下將不會採取任何行動阻止合約安排得以履行。

合約安排

各登記股東的配偶已同意，登記股東持有的現有及未來股權應根據獨家購買權協議、獨家業務合作協議、股權質押協議及授權委託書及上述的不時修訂本的安排處理。各登記股東的配偶進一步確認、承諾及保證，倘發生死亡、喪失工作能力、離婚、破產或登記股東其他可能影響行使彼等各自於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股權(連同當中任何其他權益)的情況，登記股東各自的配偶、繼承人、託管人、債權人以及可能因上述事件而就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各自的股權(連同其中任何其他權益)申索權利或其他利益的任何其他人士／實體不得於任何情況下以任何形式採取任何影響或妨礙登記股東於合約安排項下的履約責任的行動。

登記股東之確認函

根據合約安排項下的協議，各登記股東向上海空山承諾，倘登記股東身故、喪失行為能力、離婚、破產或任何其他可能影響其於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權益的情況，則登記股東的繼承人、清盤人及任何其他可能因上述事件而直接或間接獲得權益或相關權利的人士／實體不得損害或阻礙合約安排的執行。

糾紛解決

各合約安排包含糾紛解決條文。根據有關條文，倘發生因履行合約安排或與合約安排有關的任何糾紛時，任何一方有權按照當時有效的仲裁規則向上海仲裁委員會提交相關糾紛。仲裁須在上海進行。仲裁須為保密，仲裁期間使用的語言須為中文。仲裁裁決須為最終裁決，對各方均具有約束力。

在仲裁庭組成之前以及倘適用，合約安排的訂約方應有權向主管司法權區的法院申請頒佈及／或執行保全措施或其他適用的臨時措施以支持仲裁的進行，包括但不限於扣留或凍結其他方的財產或股權的判決或裁決。仲裁裁決生效後，合約安排的訂約方應有權向主管法院申請執行仲裁裁決。中國、中國香港、開曼群島或其他司法權區的主管法院(包括本公司註冊成立地點的法院、上海空山的註冊成立地點的法院或上海空山或北京空山或七牛信息或七牛深圳的主要資產所處的地點的法院)應被視為對上述目的具有管轄權。

合約安排

然而，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已告知，上述條文可能無法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強制執行。舉例而言，仲裁庭無權授出有關禁令救濟，或將無法根據現行的中國法律及法規命令上海空山進行清盤。此外，中國香港及開曼群島等境外法院授出的臨時濟助或執行令可能無法在中國取得認可或強制執行。

由於以上所述，倘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或登記股東違反任何合約安排，我們可能無法及時獲得充足的補救措施，且我們對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施行有效控制權及我們經營業務的能力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與合約安排相關的風險」。

繼承

合約安排所載條文對於登記股東的繼承者亦具有約束力，猶如繼承者為合約安排的簽署方。根據中國繼承法律，法定繼承者包括配偶、子女、父母、兄弟、姐妹、祖父母以及外祖父母，而繼承者的任何違約行為均被視為違反合約安排。倘存在違約行為，上海空山可行使其對於繼承者的權利。

利益衝突

登記股東已在授權委托書中承諾，彼等在授權委托書項下的每項授權不會導致登記股東與上海空山及／或其授權人士之間存在任何實際或潛在的利益衝突。倘登記股東與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及上海空山的境外母公司或上海空山或其附屬公司之間存在潛在利益衝突，則登記股東將優先保護且不會損害上海空山的境外母公司或上海空山的利益。倘各登記股東亦為上海空山的境外母公司或上海空山的董事(或執行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則各登記股東將授權上海空山或根據上海空山的指示，登記股東以外的其他董事(或執行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亦並非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股東)行使授權委托書項下的權利。各登記股東不得與北京空山、七牛信息、七牛深圳或上海空山及其代理人簽署任何存在利益衝突的法律文件。各登記股東不得作出導致其與上海空山及其股東之間發生利益衝突的行為或疏忽。若出現該利益衝突(上海空山有權單方面決定是否出現該等利益衝突)，各登記股東應在上海空山或其代理人同意的情況下盡快採取措施消除該利益衝突。倘登記股東拒絕採取措施消除利益衝突，上海空山有權行使獨家購買權協議項下的購買權。

合約安排

虧損攤分

概無構成合約安排的協議規定，本公司或我們的全資中國附屬公司上海空山有責任分攤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各自的虧損。再者，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各自為有限責任公司，須獨自以其擁有的資產及財產對其自身債務及虧損承擔責任。根據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本公司或上海空山無需攤分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各自的虧損，亦無需向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提供財務支持。上海空山可以其唯一酌情權決定向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提供或協助其取得財務支持。儘管如此，鑒於本集團通過合併聯屬實體在中國開展相關業務，而前述實體持有必要的中國經營許可證及批文，加上合併聯屬實體的經營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乃根據適用會計原則併入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資產與負債，倘合併聯屬實體錄得虧損，本公司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均會受到不利影響。

清盤

根據獨家購買權協議，除非中國法律規定，未經上海空山的書面同意，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不得解散或清盤。清算後，根據當時的中國法律的規定和要求，各登記股東不可撤銷地向上海空山或上海空山的指定方承諾全額支付登記股東、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收到的任何餘下剩餘價值，或促使支付該項付款。上海空山或其指定方應無償或以當時中國法律允許的最低價格取得該剩餘價值。倘該付款為中國法律所禁止，則各登記股東承諾為上海空山保管該款項，並與上海空山合作簽署保管協議或其他相關法律文件。

保險

我們的經營涉及若干風險，尤其是與我們的公司架構及合約安排有關的風險。我們已確定，與業務責任或中斷有關風險的保險成本及以商業上合理的條款獲得此類保險的困難令我們不能實施此類保險。因此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並無任何投保以覆蓋與合約安排有關的風險。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 — 與合約安排相關的風險」。

本公司確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根據合約安排通過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經營業務時並無遭到任何中國主管機關的干涉或阻礙。

合約安排

合約安排的效力

我們認為，藉助合約安排而形成的機制使我們得以有效控制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乃為實現我們的業務目標以及在我們、上海空山及登記股東發生任何糾紛時保護及保障本公司及未來公眾股東的權益而精心設計，理由如下：

- (i) 獨家業務合作協議項下的安排將確保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經營所得的全部經濟利益將流入上海空山，同時確保符合中國適用法律法規，並允許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繼續持有及重續中國相關政府部門規定的相關經營牌照及許可證以及經營外國投資者或外商擁有或投資實體被禁止經營的增值電信服務及營運服務，因此符合本集團的整體最佳利益。上海空山應負責推進關鍵業務決策過程並提供整體業務建議及諮詢服務，而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應負責經營相關業務並按照相關中國法律法規以及授予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增值電信許可證所載的條件持有相關知識產權，因此，上海空山與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各自之間的資產及人員配置有明確劃分，將使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及上海空山可妥善履行彼等各自於合約安排項下的責任，亦可確保本公司及相關業務在遵守合約安排及適用法律法規的同時穩健有效運作；
- (ii) 根據獨家購買權協議，登記股東已授予上海空山隨時及不時自登記股東購買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全部或任何部分股權的不可撤銷及獨家權利，金額為上海空山的註冊資本金額乘以上海空山的股權總額中所購買的股權比例或根據相關中國適用法律法定允許的最低價格，在此情況下，購買價須為有關要求下的最低金額。該等條文令上海空山或其指定人士可擔任其自行選擇的股東以隨時接手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各自的股權，從而確保本集團將在獨家購買權協議項下相關權利獲行使後繼續持有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各自的權益；

合約安排

- (iii) 根據股權質押協議，登記股東需向上海空山質押彼等各自於北京空山、七牛信息或七牛深圳的全部股權，所有該等質押均需向相關行政部門登記。登記質押可有效防止登記股東通過在上海空山不知情或未經上海空山批准的情況下向善意第三方轉讓彼等於北京空山、七牛信息或七牛深圳的股權，而妨礙上海空山對北京空山、七牛信息或七牛深圳的控制；
- (iv) 根據授權委托書，登記股東已無條件及不可撤銷地委任上海空山或其指定人士(包括但不限於董事及彼等的繼承人以及代替董事的清盤人，惟不包括登記股東)行使彼等作為北京空山、七牛信息或七牛深圳的股東所擁有全部權利的權力。該等條文規定上海空山有權決定或隨時變更北京空山、七牛信息或七牛深圳的董事會及管理團隊的構成，從而令上海空山擁有無需登記股東採取任何其他行動或合作即可控制北京空山、七牛信息或七牛深圳各自的權力，繼而賦予本公司及我們合法擁有的附屬公司對上海空山的管控權；
- (v) 根據配偶同意函，各登記股東的配偶同意函不會採取任何阻止履行合約安排的行為；及
- (vi) 我們將透過上海空山僅批准及同意北京空山、七牛信息或七牛深圳進行外商投資實體根據中國法律法規本將被禁止或限制經營的相關業務，以確保合約安排乃為我們的業務而精心設計。

合約安排的合法性

基於上文所述，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

- (i) 經合約安排的訂約方確認，北京空山、七牛信息或七牛深圳及上海空山各自己取得一切必要批文及授權以簽立並履行合約安排；
- (ii) 各合約安排均對其項下的各方具約束力且彼等概無違反《中國民法典》條文(尤其包括有關「惡意串通，損害他人合法權益」的規定)或概不屬於《中國民法典》規定的可能導致合同無效的任何情形；
- (iii) 概無合約安排違反北京空山、七牛信息或七牛深圳組織章程細則的任何條文；

合約安排

- (iv) 合約安排的訂立及履行無需中國政府部門的任何批准或授權，惟以下情況除外：
- (a) 上海空山根據獨家購買權協議行使認股權購買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全部或部分股權及／或資產須取得中國監管機構的批准及／或向其辦理登記；
 - (b) 股權質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任何股權質押均須向當地工商行政管理局辦理登記；
 - (c) 合約安排項下爭議解決條文規定的仲裁裁決／臨時濟助應取得中國法院認可；及
 - (d) 股權質押協議項下質押股權的任何轉讓須取得中國監管機構的批准及／或向其辦理登記。
- (v) 合約安排在所有重大方面均符合現行適用法律及法規。根據中國法律，每份合約安排對其項下的各方均屬有效、合法並具約束力，惟合約安排規定仲裁庭可就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股權或資產授出補救措施、禁令救濟(例如禁止開展業務或強制轉移資產)或勒令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各自清盤，且中國、中國香港、開曼群島(即本公司註冊成立地點)及其他司法權區(即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主要資產所處的地點)的主管法院亦具有可針對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股權或財產權益授出或強制執行仲裁裁決及臨時救濟的司法管轄權。然而，中國法律顧問已告知，由境外法院(例如中國香港及開曼群島法院)授出的臨時救濟或強制執行命令可能無法於中國獲得認可或強制執行。詳情請參閱本節「合約安排重要條款概要—糾紛解決」。

然而，我們無法保證日後中國監管機構將不會採納與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的上述意見相反或不同的觀點。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與我們的合約安排有關的風險」。

基於上述分析及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並經考慮上述諮詢期間中國政府部門給出的確認後，董事認為，採納合約安排不大可能根據適用中國法律被視為失效或無效。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與合約安排相關的風險」。

合約安排

鑒於合約安排將於[編纂]後構成本公司的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我們已向聯交所尋求並已獲其授出豁免。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持續關連交易」。

中國外商投資法律的發展

《外商投資法》(2019年版)

2019年外商投資法取代了《中外合資經營企業法》、《中外合作經營企業法》及《外資企業法》。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監管概覽—與外商投資有關的法規」。

2019年外商投資法對合約安排的影響

2019年外商投資法將外商投資界定為外國投資者在中國直接或間接進行的投資活動，並載列應被視為外商投資的具體情況。此外，2019年外商投資法規定，外商投資包括外國投資者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及國務院規定的條文通過任何其他方式在中國進行的投資。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確認，2019年外商投資法並無規定合約安排為外商投資的一種形式。就此而言，倘並無其他已頒佈的國家法律、行政法規或監管規定禁止或限制合約安排的運作或影響合約安排的合法性，則2019年外商投資法將不會對中國合約安排造成重大影響，且合約安排項下的各項協議及合約安排的合法性及有效性將不會受到影響。詳情請參閱本節「合約安排的合法性」。

然而，相關中國主管部門未來頒佈的法律、法規或條文可能會將合約安排視為一種外商投資形式，屆時，合約安排可能被視為違反外商投資准入要求。因此，無法保證合約安排及合併聯屬實體的業務日後不會因中國法律法規的變動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與我們的合約安排有關的風險」。

合約安排

有關合約安排的會計層面

將合併聯屬實體的財務業績綜合入賬

根據獨家業務合作協議，各方同意，作為上海空山所提供服務的代價，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將向上海空山支付服務費。在遵守中國法律的前提下，為彌補過往年度虧損(如有必要)並扣除業務營運所需的必要成本、開支和稅項後，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向上海空山支付綜合稅前利潤總額(即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及其所有附屬公司的綜合稅前利潤)作為獨家業務合作協議規定的服務費，不計算獨家業務合作協議項下的服務費。因此，上海空山可透過獨家業務合作協議全權酌情獲取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及其附屬公司的全部經濟利益。

此外，根據獨家業務合作協議及獨家購買權協議，由於作出任何分派前須經上海空山事先書面同意，故上海空山對向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股權持有人派發股息或任何其他款項擁有絕對合約控制權。倘登記股東自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收取任何溢利分派或股息，登記股東須於三個營業日知會上海空山並立即向上海空山或其指定人士免費轉移有關款項。

基於該等合約安排，本公司已透過上海空山獲得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以及其各自附屬公司的控制權，且本公司可全權酌情收取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以及其各自附屬公司產生的全部經濟利益回報。因此，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以及其各自附屬公司的經營業績、資產及負債以及現金流量均於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中綜合入賬。

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公司可將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以及其各自附屬公司的財務業績於本集團的財務資料中綜合入賬，猶如其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以及其各自附屬公司的業績的綜合入賬基準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1、2.4及3披露。

合約安排

遵守合約安排

本集團已採取以下措施以確保通過實施合約安排而維持本集團的有效運營以及遵守合約安排：

- (i) 作為內部控制措施的一部分，實施及遵守合約安排產生的重大問題或中國政府部門進行的任何監管查詢均會於發生時呈報董事會(如有必要)作檢討及討論；
- (ii) 董事會(尤其是獨立非執行董事)將至少每年檢討一次合約安排的總體履行及遵守情況，且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確認將於年度報告予以披露；
- (iii) 本公司將於年度及中期報告中披露合約安排的總體履行及遵守情況，以向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提供最新資料；
- (iv) 本公司及董事承諾會於年度及中期報告中定期更新有關對2019年外商投資法的遵守情況；及有關2019年外商投資法的最新監管發展情況；
- (v) 本公司將於必要時委聘外部法律顧問或其他專業顧問，協助董事會檢討合約安排的實施情況以及檢討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法律合規情況，解決合約安排引致的具體問題或事項；
- (vi) 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的公司印鑒、財務印鑒、合約印鑒及重要公司證書由本集團財務及法律部門分別保管。本集團任何僱員如欲使用印鑒，須取得本集團業務、法律及／或財務部門主管(視情況而定)的內部批准，以及相關上級部門的批准；
- (vii) 由於合約安排將於[編纂]後構成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授出豁免。詳情載於本文件「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將遵守聯交所將就所授予豁免所規定的條件；

合約安排

- (viii) 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將確保北京空山、七牛信息及七牛深圳保留並繼續持有所有所需的相關知識產權(包括商標、計算器軟件、版權及域名)以維持及重續中國相關政府部門規定的經營牌照及許可證，日後及倘中國法律法規准許，上海空山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持有法定權益的成員公司應為將對本集團業務屬重要的任何其他新開發商標的登記擁有人；及
- (ix) 本集團將在允許的範圍內盡快就相關業務的營運調整或解除(視情況而定)合約安排，而我們將直接持有相關中國法律法規所允許的最高所有權權益百分比，以允許相關業務由本公司的自有附屬公司進行及經營，而無需作出此類安排。

此外，儘管執行董事許先生以及非執行董事呂先生亦為登記股東，但我們相信董事能夠獨立履行其於本集團的職責，且本集團有能力通過以下措施於[編纂]後獨立管理我們的業務：

- (i) 細則所載董事會決策機制包括避免利益衝突的條文，其中訂明，倘有關合約或安排發生重大利益衝突，董事須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於最早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申報其利益的性質，倘董事被視為於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則該名董事須放棄投票且不得計入法定人數之內；
- (ii) 各董事知悉其作為董事的受信責任，規定(其中包括)董事須為本集團效益及最佳利益行事；
- (iii) 我們已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一半席位，以平衡有利益關係董事及獨立董事的人數，旨在促進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及
- (iv) 我們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於公告、通函、年度及中期報告中披露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所審閱有關各董事及其聯繫人與本集團業務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權益及有關任何上述人士與本集團或可能與本集團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的事項之決定。